

經濟部 函

地址：10021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

承辦人：蕭士凱

電話：(02)2371-3161 分機：695

傳真：(02)23713181

電子信箱：skhsiao@moea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經營字第114006924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會議記錄.pdf、簽到表.pdf、來文.pdf）

主旨：檢送114年8月1日陳政務委員兼指揮官金德主持「行政院
114年7月颱風豪雨雲嘉南災後復原前進指揮所」會議紀錄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4年8月6日院臺忠字第1145016088號函
辦理。（隨文檢附）

二、本次會議紀錄涉及本部事項如次：

（一）有關房屋修繕機制及增加外籍移工以解決缺工部分，請
本部技術團隊（水利署、台水公司）轉知施工廠商知
悉。

（二）有關本部提出「商業服務業受災店家辦理營業設備汰換
補助措施」一節，請商業署及產發署持續推動措施。

正本：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產業發展署、經濟部商業發展署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
司

副本：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

